水口府〔2021〕102号

重庆市铜梁区水口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水口镇今冬明春火灾防控

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级相关部门（事业单位）：

经镇政府同意，现印发《水口镇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》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重庆市铜梁区水口镇人民政府

2021年12月3日

水口镇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

为做好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，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，全力确保全镇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，定于2021年11月至2022年3月在全镇集中开展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消防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理念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围绕全国、市及区“两会”等重大活动和元旦、春节、元宵节等重要节点，聚焦重点领域、重要场所和薄弱区域，分类施策、综合治理，深入推进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，有效减少亡人火灾，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以及有影响的火灾，切实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落到实处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加强重点对象消防安全风险管控。

1﹒加强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。组织开展餐饮店铺、市场、公共娱乐、学校、卫生院、养老院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排查，重点整治违规用火用电用气、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饰装修、不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、占堵疏散通道、损坏停用消防设施、消防意识淡薄等问题，督促单位落实火灾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度。对违规使用聚氨酯保温材料、违规敷设电气线路的，坚决予以拆除、更换，严防“带险运营”。

2﹒加强涉疫场所消防安全管理。结合疫情防控实际，对定点医院、集中隔离点、疫苗接种点、防疫物资生产企业等涉疫场所开展消防安全检查指导，重点纠治电器使用、供氧供气、压力容器等问题，严格电源火源管理，及时清理可燃物品，落实值班值守、消防设施检查维护、重点部位火灾防范等措施。对因防疫需要临时关闭的安全出口，督促单位落实专人值守，确保紧急情况人员及时安全疏散。

3﹒加强文博单位消防安全检查。组织加强文物建筑消防安全检查，指导单位对照火灾风险指南开展自查自改，重点整治用火用电用油、施工改造、违章搭建、储存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、值班值守等问题。结合文物修缮、设施改造同步更新火灾自动报警、自动灭火、电气火灾监控等技防设备。定期开展集中提醒、培训警示和应急演练，健全消防安全评估预警、会商研判、联合执法等工作机制。

（二）抓好新业态新领域消防安全风险防范。

1﹒抓好特殊对象消防安全风险管控。针对邮件快件处理场所，组织场所负责人开展一次“面对面”警示约谈，督促落实主体责任。

2﹒抓好新能源领域消防安全风险管控。发动村（社区）和物管单位及时制止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、堵塞疏散通道、飞线充电等行为；加强源头管控，严查不按标准或降低标准生产行为，以及销售非法改装、拼装电动车、蓄电池等行为；持续推动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和充电场所建设，设置电动自行车监控报警系统。

（三）遏制小单位小场所亡人火灾事故。

1﹒建强基层力量。结合本地经济、人口和火灾风险状况，因地制宜设立多种形式防火力量，区消防救援支队要加强业务指导。加快镇街专职消防队，村（社区）消防安全重点单位、微型消防站建设，完善联勤联训、联战联调机制。

2﹒强化隐患整治。发动村（社区）、公安派出所，加强 “三合一”场所消防安全检查，重点整治防火分隔不到位、外墙门窗安装铁栅栏、违规住人、用火用电取暖等问题，持续将电气线路、消防设施等纳入城中村、棚户区和传统村落改造内容。自建房存在人员住宿、工作、培训超过10人的，对自建房用于生产经营业态的依法办理证照情况进行核查，并纳入行业重点管控范围。

3﹒加大执法力度。严格落实消防委托执法机制，对发现的消防违法行为，严格依法查处，切实做到执法“清零”。公安派出所落实消防监督职责，加大监管对象检查执法力度，适时开展联合执法行动，切实形成工作合力。

4﹒强化消防宣传。围绕“落实消防责任、防范安全风险”主题，组织开展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。利用物流、快递、外卖等平台开展非接触性消防宣传，制作发放知识类消防安全海报；依托媒体平台和农村“大喇叭”、小区“小喇叭”，曝光火灾隐患，发布预警提示。要用好全民消防安全学习云平台，发动重点人群开展线上学习。组织网格力量、物管单位开展“敲门行动”，上门入户宣传消防常识，引导群众自觉开展“三清三关”。对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居住场所，结合邻里守望、帮扶关爱行动，建立紧急情况下社区安全疏散互助机制。

（四）做好重大活动重要节点火灾防范。

1﹒落实重要节点严格管控措施。元旦、春节、元宵节等节日期间，提前发布针对性消防安全提示，集中开展消防检查，紧盯用火用电、烟花燃放、临时设施搭建、祈福祭祀等关键环节，督促落实现场看护、重点驻守、夜间巡查等措施。

2﹒压实重大活动消防安保责任。全国、市及区“两会”等重大活动期间，要提高火灾防范等级，加大社会面火灾防控力度。对区“两会”等重大活动场所，逐一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和火灾风险评估，督促落实“六加一”防范措施，安排力量现场检查、执勤值守，确保现场安全。

三、时间步骤

（一）部署发动（2021年12月5日前）。结合实际，制发工作方案、明确职责任务、细化工作措施，召开会议，广泛动员部署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（2021年12月6日至2022年3月25日）。按照工作方案和目标任务，强化政府统筹、部门协作，定期分析研判、通报调度、检查督导，从严从细从实抓好落实。

（三）总结验收（2022年3月26日至3月31日）。总结工作成效，固化经验做法，健全完善消防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，推动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强化风险意识，坚持底线思维，层层抓好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组织实施。结合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，“清单化”推进重点任务，及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。

（二）坚持精准施策。2021年12月5日前，对本地区冬春消防安全形势进行一次分析研判，制定针对性防控措施。落实火灾隐患有奖举报机制，发动群众查找身边消防违法行为和火灾隐患。

（三）严格监管执法。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，对屡罚不改、屡禁不止的，纳入消防安全严重失信行为实施联合惩戒。涉嫌犯罪的，加强行刑衔接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重庆市铜梁区水口镇党政办公室 2021年12月3日印发